

平利县中学学生培优合同

科目	培优科目	培 训 时 间	培 训 费 用	培 训 次 数
数学	高二数学培优	2025年8月-2026年6月	18500/次	1次
物理	高二物理培优	2025年8月-2026年6月	18500/次	1次
化学	高二化学培优	2025年8月-2026年6月	18500/次	1次
生物	高二生物培优	2025年8月-2026年6月	18500/次	1次

甲 方：平利县中学

乙 方：西安鹏转九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0 日

第一条 合作内容

乙方为甲方所委托的平利县中学学生培优项目提供如下服务：

表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实施项目内容明细和乙方提供服务内容

序号	明细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次)	需求时间	单价	计量单位
4	高二数学培优	5	2025 年 8 月~2026 年 6 月	18500/次	次 (6h/ 次)
5	高二物理培优	5	22025 年 8 月~2026 年 6 月	18500/次	次 (6h/ 次)
7	高三数学培优	6	2025 年 8 月~2026 年 6 月	18500/次	次 (6h/ 次)
8	高三物理培优	5	22025 年 8 月~2026 年 6 月	18500/次	次 (6h/ 次)

第二条 委托要求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所完成的工作成果应当遵循客观、科学、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国家和相关部门、评估专家对该类项目内容和深度规定的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质量要求，为甲方决策、评估提供政策、技术、经济、科学的依据。

第三条 委托事项完成期限

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的完成期限根据平利县中学实际课程为

主。

第四条 委托事项履行地点

本合同项下的委托项目咨询服务以及乙方提供其他合同服务履行地点为 平利县中学。

第五条 委托报酬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委托报酬每次课酬为人民币 18500 元，大写：壹万捌仟伍佰元。培训总额根据实际培训次数为准。

2、上述费用是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要求改变报酬总额，不得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3、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缴纳税费，甲方不承担任何税费代扣代缴义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均为含税费用。

4、付款账户信息

户名：西安鹏搏九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62812851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吉祥路支行

5、付款周期

为保证本次培优项目的顺利进行，甲方在开课支付乙方 10 次培优费用人民币 185000 元（大写：壹拾捌万伍仟元）作为项目

启动资金，乙方教师进校开展培优教学，全部培优课程结束后，甲方需支付剩余次的培优费用人民币 203500 元（大写：贰拾万叁仟伍佰元）。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并评审合格的工作成果或者相关文件；
- 2、审定乙方提供的课程质量和学生满意度。
- 3、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
- 4、为保证乙方工作顺利进行，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包括学校项目负责人员以及相关工作推进会的开展。
- 5、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收集、整理与委托事项有关的项目背景资料及相关技术资料和数据并提供给乙方；
- 6、负责委托项目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提供合同委托服务及事项的进度、质量，应符合甲方的要求。
- 2、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等权利）；若违反上述约定，乙方将对甲方

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有权接受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委托报酬；

4、乙方应当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5、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提出质疑或者要求乙方答复时，乙方须在收到甲方的质疑后15日内给予书面解释或者答复；

第八条 保密义务

1、乙方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2、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磁性载体资料等），除甲方做出相反的书面说明外，均应视为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发生泄密事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乙方应确保能够接触需要保密的甲方信息的人员只限于乙方确有必要参与本合同项下工作的人员。

4、乙方保证对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仅使用于与完成委托项目工作有关的用途或者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应当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

慎程度进行保密。一经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指示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将收到的含有保密 信息的所有文件或者其他资料归还甲方。

5、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包括授予乙方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者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6、乙方服务和委托事项提供完毕后，乙方应对前款所述各种保密材料及时按照甲方的要求返还，或及时销毁、永久删除。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不论在本合同期限内还是在以后的任何时间，保密义务条款持续有效。

第九条 知识产权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乙双方共有；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委托项目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的诉讼。如果甲方收到上述诉讼，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积极应诉，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 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法院或者仲裁机构最终裁定的侵权赔偿费用及甲方承担其他侵权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安康市高新区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2、依法向安康市高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廉政承诺

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第十二条 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平利县中学

乙方：西安鹏转九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年8月10日

日期：2025年8月10日